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分類通識」必修課程開課計劃表

(通過年度為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課程名稱	法律與生活	Law and Life	
授課教師	林 克 宇	學分/時數	2/2
類 別	<input type="checkbox"/> 人文藝術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科學領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會科學領域
教學目標	<p>將我國法治的基本概念依憲法、民法、刑法等順序，以致於日常生活、工作等常用的法律，依序介紹給同學們，使其在生活上妥善運用法律減少糾紛，保護自身權益，並能增強工作領域的法律知識能力。</p> <p>同學們進修後是為了更好的投入職場，欲建全勞資關係，即透過普及勞動教育，深化在同學們的勞動人權觀念，建構職業不分貴賤的尊嚴勞動理念，讓同學們在求學階段就能確立正確的價值觀。進而降低同學們於求學期間進入職場見習或工讀期間的工作風險，並確保其勞動權益與職場安全。</p>		
學生學習能力 (請說明與通識核心能力之 關連性)	<p>自生活上以及從事各行各業都跟法律緊密相關，同學學習法律能夠培養自己獨立的思維模式，不僅能獲得法律思維、解決紛爭及增長法律知識能力、保護自身權利外，更能培養知法、守法、遵法的習性，做個遵紀守法的好公民。日後投入生產提前實施勞動教育，倡導勞工終身學習，以增進勞工生活知能，發揮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進行勞工法令與勞動意識的提升，進而讓穩定勞資關係發展，促進企業運作順暢，讓台灣經濟永續發展。</p>		
教 學 計 劃 進 度 與 大 綱	週次	大 綱 (章、節)	
	1	第一章 緒論	
	2	第二章 憲法	
	3	第三章 民法(一)	
	4	第四章 民法(二)	
	5	第五章 刑法(一)	
	6	第六章 刑法(二)	
	7	第七章 認識法院(一)	
	8	第八章 認識法院(二)	
	9	期中考	
	10	第九章 網路世界的法律規範(一)	
	11	第十章 網路世界的法律規範(二)	
	12	第十一章 行政救濟法令、商法	
	13	第十二章 勞動基準法	
	14	第十三章 性別工作平等法	
	15	第十四章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傳染病防治法	
	16	第十五章 國民法官制度	
	17	期末分組報告(一)	
18	期末分組報告(二)		
教學方法	採互動式教學，輔以投影片及文字講解我國法律與生活實質關係。		
成績評量方式 與計算比例	出席率 10%，上課表現與互動 30%，期中考 30%，期末分組報告 30%		
教科書與 參考書目	教科書:法律與生活,潘維大、黃心怡,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ISBN:978-957-14-6767-2		